

证券代码：834303

证券简称：华龙期货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0:00—2025 年 5 月 16 日 10: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303	华龙期货	2025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汇业（兰州）律师事务所王文婷、盛雪娇律师。

（七）会议地点

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就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的报告。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就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的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财务预算的报告。

（四）审议《2024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就 2024 年度工作的报告。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五）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24 年审计报告及各项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等进行审计和出具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到未来可持续发展，公司拟计划本年度不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4 下半年风险监管指标的报告》

公司 2024 年下半年的风险监管指标符合《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的规定。

（九）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9:30

（三）登记地点：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吴洋 0931-8894644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